重庆市水利局

关于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川渝三峡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项目代码：2020-500101-55-01-150353）和《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5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44.96hm2。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2%，表土保护率92%，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5%。

（六）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体系。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二、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工程静态总投资2386.21万元，其中：主体已列2065.26万元，方案新增320.95万元（其中：工程措施45.32万元，植物措施1.14万元，监测措施81.41万元，施工临时措施74.38万元，独立费用58.06万元，基本预备费15.62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45.02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认真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同步开展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按程序与主体工程设计一并报经有关部门审核，作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依据。重要防护对象应当开展点对点勘察与设计。无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不得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三）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貌植被。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在招投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责任，强化奖惩制度，规范施工行为。

（四）依法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在工程建设期间应将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按规定在网站公开，同时在业主项目部和施工项目部公开，并按规定向我局、所在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按时报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

（五）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六）项目开工前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七）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应按照“渝水〔2016〕83号”规定办理。确需在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外新设弃渣场的，可按照“水保〔2019〕160号”规定执行。

（八）严格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水土流失。

（九）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3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

（十）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

附件：1.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重庆市水利局

2022年12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发布）

（联系人：张春才；联系电话：023-88707091）

附件1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 | 流域管理机构 | 长江水利委员会 |
| 涉及省（市、区） | 重庆市 | 涉及地市或个数 | / | 涉及县或个数 | 万州区 |
| 项目规模 | 新建4个5000吨级散货泊位，设计吞吐量散货1400万吨/年 | 总投资（万元） | 163600 | 土建投资（万元） | 68900 |
| 开工时间 | 2021年11月 | 完工时间 | 2024年10月 | 设计水平年 | 2025年 |
| 工程占地（hm2） | 44.96 | 永久占地（hm2） | 28.85 | 临时占地（hm2） | 16.11 |
| 土石方量（万m3） | 挖方 | 填方 | 借方 | 余（弃）方 |
| 148.73 | 222.31  | 92.45 | 18.87 |
| 重点防治区名称 | 三峡库区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
| 地貌类型 | 构造剥蚀丘陵与岸坡地貌 | 水土保持区划 | 西南紫色土区 |
| 土壤侵蚀类型 | 水力侵蚀 | 土壤侵蚀强度 | 轻度 |
|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2） | 44.96 |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2.a） | 500 |
|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 8758 | 新增土壤流失总量（t） | 6655 |
|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 西南紫色土区一级防治标准 |
| 防治目标 |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7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
| 渣土防护率（%） | 92 | 表土保护率（%） | 92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 林草覆盖率（%） | 25 |
|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 防治分区 | 工程措施 | 植物措施 | 临时措施 |
| 水域工程防治区 | 主体设计：截水沟292m，雨水管26m。方案新增：表土剥离0.46万m3，场地清理5.45hm2。 | 主体设计：喷锚植被砼护坡1522m2，生态植草护坡22315m2，框格梁植草护坡9636m2。 | 主体设计：泥浆沉淀池12座。方案新增：防雨布33000m2，临时排水沟548m、临时沉砂池4口。 |
| 陆域工程防治区 | 陆域平台防治亚区 | 主体设计：截水沟1552m，急流槽12m，消力池1座，雨水管网3187m，排水明沟1133m，排水暗沟4065m，沉沙井8座，透水砖396.8m2。方案新增：表土剥离1.03万m3。 | 主体设计：三维网植草护坡2209m2，喷锚植被砼护坡18409m2，景观绿化28516m2。方案新增：撒播草籽6200m²。 | 主体设计：车辆冲洗站3座。方案新增：防雨布20000m2，填土编织袋783m，临时排水沟798m，临时沉砂池16口。 |
| 陆域连接桥防治亚区 | / | 主体设计：植生块护坡4069m2，格构植草护坡1688m2。 | 主体设计：泥浆沉淀池4座，临时围挡240m。方案新增：防雨布5500m2。 |
| 隧道工程防治亚区 | 主体设计：洞顶水沟249m，截水沟842m，急流槽97m。方案新增：表土剥离0.26万m3。 | 主体设计：喷锚植被砼护坡14879m2。 | 方案新增：防雨布遮盖15000m2。 |
| 施工营地防治区 | 方案新增：表土回覆0.27万m3，全面整地0.88hm2。 | 主体设计：景观绿化1000m2。方案新增：撒播草籽0.87hm2。 | 主体设计：临时排水沟481m。 |
| 弃渣场防治区 | 主体设计：截排水沟465m，沉砂池2口，挡渣墙271m，碎石盲沟182m，表土回覆0.38万m3，土地整治0.54hm2。 | 主体设计：撒播种草7185m²。 | 方案新增：防雨布13000m2。 |
| 投资（万元） | 主体设计：870.32方案新增：45.32  | 主体设计：1175.56方案新增：1.14  | 主体设计：19.38方案新增：74.38 |
|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 2386.21（新增320.95 ） | 独立费用（万元） | 58.06  |
| 监理费（万元） | 6.10 | 监测费（万元） | 81.41  | 补偿费（万元） | 45.02  |
| 方案编制单位 | 重庆市渝发水利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 | 重庆川渝三峡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张耀屹 | 法定代表人 | 李洪兵 |
| 地址 | 重庆市江北区兴隆路22号市移民局 | 地址 | 重庆市万州区高峰镇高峰园檬子中路1号 |
| 邮编 | 400020 | 邮编 | 404002 |
| 联系人及电话 | 魏琴/15\*\*\*93 | 联系人及电话 | 孙老师/18\*\*\*81 |
| 传真 | / | 传真 | / |
| 电子邮箱 | 59\*\*\*17@qq.com | 电子邮箱 | 18\*\*\*26@qq.com |

 附件2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2年9月14日，重庆市水利局组织召开了《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保方案》）专家评审会。万州区水利局、重庆川渝三峡港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法人）、重庆市渝发水利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水保方案》，与会人员会上认真听取了项目法人和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进行了深入讨论。根据“渝水〔2018〕267号”、 “水保监〔2020〕63号”和“渝水规范〔2021〕2号”，专家组对《水保方案》进行了质量评分，质量评定等级合格。报告编制单位会后对《水保方案》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项目法人于2022年12月21日提交了《水保方案》（报批稿）。经专家组复核，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5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44.96hm2（其中：三峡库区175m水位以上面积32.15hm2，175m水位以下面积12.81hm2）。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2%，表土保护率92%，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5%。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位于长江右岸上游航道里程347.95km～347.30km之间，行政区划属于万州区新田镇，为新建项目，建设单位为重庆川渝三峡港口物流有限公司。项目建设4个5000吨级散货泊位，设计吞吐量散货1400万吨/年，设计通过能力1477万吨/年，主要建设内容为水工建筑物、陆域形成、堆场道路、生产辅助建筑物、装卸设备及其配套设施。工程由水域部分和陆域部分组成，其中，水域部分包括码头、前沿护岸和港池开挖；陆域部分包括前沿陆域、隧道（1条/903m）、后方陆域（含左岸陆域和右岸陆域）和陆域连接桥（2座/330m）。项目新增临时用地设弃渣场1.26hm2/1处和施工营地0.88hm2/1处，预制场、临时堆料场、施工便道、临时码头等临时设施均布置在主体工程用地范围内。项目总占地面积44.96hm2，其中，永久占地28.85hm2，临时占地16.11hm2。项目总挖方148.73万m3（含表土剥离1.75万m3），总填方222.31万m3（含表土回覆1.75万m3），借方92.45万m3，借自新建宜万铁路万州新田港铁路集疏运中心工程余方，弃方18.87万m3，运至弃渣场处置。项目已于2021年11月开工，预计2024年10月完工，总工期36个月。项目总投资16.36亿元，其中，土建投资6.89亿元。项目涉及的拆迁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采取货币补偿方式解决，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不纳入本项目。

（二）项目区自然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二）基本同意项目建设方案、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方法等水土保持评价。

（三）基本同意弃渣场选址及堆置方案。

（四）基本同意主体工程设计中的水土保持措施评价及界定。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基本同意对项目水土流失现状及影响分析。

（二）基本同意项目建设扰动地表面积37.91hm2（不含码头水域及港池开挖水下作业面积），损毁植被面积25.23hm2。

（三）基本同意土壤流失量预测方法及结果，工程建设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为8758t，新增土壤流失量为6655t。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分析和指导性意见。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基本同意项目划分为水域工程、陆域工程、施工营地和弃渣场等4个一级水土流失防治区。其中，陆域工程分为陆域平台、陆域连接桥、隧道工程等3个二级防治区。

（二）基本同意由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保功能的措施和方案新增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三）基本同意各防治区措施布局及措施典型设计。

1.水域工程防治区

水域工程已开工，在北侧抗滑桩施工区布设了泥浆沉淀池。后续施工中，对未扰动区进行表土剥离，运至前沿陆域平台的表土堆场集中堆放；北侧和南侧分别设置排水沟，起点接前沿陆域截水沟，终点至港池，出口设临时沉沙池；16#泊位上游侧前沿护岸布设排水管排导前沿陆域雨水；前沿护岸边坡坡脚设临时排水沟，接入北侧排水沟，拐角及末端设临时沉沙池；后续抗滑桩施工区设泥浆沉淀池；裸露边坡、临时堆土采用防雨布临时遮盖。施工后期，南侧上游突嘴港池开挖175m以上边坡实施喷锚植被砼护坡；前沿护岸边坡实施生态植草和框格梁植草护坡；施工场地进行清理。

2.陆域工程防治区

（1）陆域平台防治亚区

陆域平台已开工，后方陆域平台施工出入口设置了车辆冲洗站。后续施工中，前沿陆域平台施工出入口布设车辆冲洗站；对未扰动区进行表土剥离，运至场内的表土堆场集中堆放，表土堆场四周设填土编织袋临时拦挡和临时排水沟，顺接至周边排水系统，出口设临时沉沙池，堆场采用防雨布遮盖和临时撒播草籽；后方陆域平台回填至与新田河堤顶道路齐平时，在左岸平台北侧填方边坡坡脚设填土编织袋临时拦挡；挖方边坡坡顶布置截水沟，根据地势走向排出场外或接入场内排水系统，陡坡段配套急流槽，末端设消力池；平台内根据排水需要布设排水沟和雨水管网，配套沉沙井，并根据永临结合的原则设临时排水沟和临时沉沙池；裸露边坡及临时堆土采用防雨布临时遮盖。施工后期，后方右岸陆域平台办公区人行道铺设透水砖；填方边坡实施三维网植草护坡，挖方边坡实施喷锚植被砼护坡，平台实施景观绿化。

（2）陆域连接桥防治亚区

2#连接桥已开工，桥梁两端施工区布设了泥浆沉淀池和临时围挡。后续施工中，1#连接桥桥梁两端施工区布设泥浆沉淀池；对围堰裸露边坡及临时堆土采用防雨布临时遮盖。施工后期，恢复因施工破坏的河道两侧植生块护坡和格构植草护坡。

（3）隧道工程防治亚区

隧道工程已开工，洞口仰坡顶部开挖线外5m布设了部分截水沟。后续施工中，对未扰动区进行表土剥离，运至设在陆域平台的表土堆场集中堆放；洞口仰坡顶部完善截水沟，门洞洞顶布设排水沟，洞口两侧设急流槽，接入平台排水系统；裸露边坡、临时堆土采用防雨布临时遮盖。施工后期，隧道洞口边坡实施喷锚植被砼护坡。

3.施工营地防治区

施工营地已建成，场地四周及板房周边布设了临时排水沟，接入周边沟道，场地实施了景观绿化。施工后期，施工营地拆除后回覆表土和土地整治，原耕地复耕，其他土地撒播草籽恢复植被。

4.弃渣场防治区

堆渣前，在弃渣场北侧、东侧布设挡渣墙；西侧布设截水沟，排入东侧排洪沟，末端设沉沙池；沟底设碎石盲沟。堆渣过程中，裸露渣体采用防雨布临时遮盖。堆渣完成后，渣场顶部四周及马道内侧布设排水沟，接入西侧截水沟，末端设沉沙池；渣场顶部及边坡回覆表土和土地整治，边坡撒播草籽恢复植被，顶部复耕。

（四）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可行。

六、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案。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及定额选择基本合理，编制深度基本满足规范要求。

（二）经审核，水土保持方案工程静态总投资2386.21万元，其中：主体已列2065.26万元，方案新增320.95万元（其中：工程措施45.32万元，植物措施1.14万元，监测措施81.41万元，施工临时措施74.38万元，独立费用58.06万元，基本预备费15.62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45.02万元）。

（三）效益分析方法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基本同意方案中提出的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施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水土保持管理要求。

九、其他

（一）项目已开工，应加强施工管理，及时做好拦挡、截排水、沉沙、覆盖以及场地恢复等措施，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尽量减小对长江的影响。

（二）施工期和运行期应加强对弃渣场监测，保证渣场稳定。

附件：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审核表



 专家组组长：

2022年12月22日

附件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审核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设计 | 审核 | 审核增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方案新增 | 主体已列 | 合计 | 方案新增 | 主体已列 | 合计 | （+/-） |
| **第一部分** | **工程措施费** | **45.32** | **870.32** | **915.64** | **45.32** | **870.32** | **915.64** | **0.00** |  |
| 1  | 水域工程防治区 | 14.78 | 11.26 | 26.04 | 14.78 | 11.26 | 26.04 | 0.00 |  |
| 2  | 陆域工程防治区 | 26.20 | 637.35 | 663.55 | 26.20 | 637.35 | 663.55 | 0.00 |  |
| 3  | 施工营地防治区 | 4.34 | 0.00 | 4.34 | 4.34 | 0.00 | 4.34 | 0.00 |  |
| 4  | 弃渣场防治区 | 0.00 | 221.71 | 221.71 | 0.00 | 221.71 | 221.71 | 0.00 |  |
| **第二部分** | **植物措施费** | **1.14** | **1175.56** | **1176.70** | **1.14** | **1175.56** | **1176.70** | **0.00** |  |
| 1  | 水域工程防治区 | 0.00 | 106.79 | 106.79 | 0.00 | 106.79 | 106.79 | 0.00 |  |
| 2  | 陆域工程防治区 | 0.47 | 1052.72 | 1053.19 | 0.47 | 1052.72 | 1053.19 | 0.00 |  |
| 3  | 施工营地防治区 | 0.67 | 15.50 | 16.17 | 0.67 | 15.50 | 16.17 | 0.00 |  |
| 4  | 弃渣场防治区 | 0.00 | 0.55 | 0.55 | 0.00 | 0.55 | 0.55 | 0.00 |  |
| **第三部分** | **监测措施费** | **81.41** | **0.00** | **81.41** | **81.41** | **0.00** | **81.41** | **0.00** |  |
| 1  | 观测运行费 | 77.04 | 0.00 | 77.04 | 77.04 | 0.00 | 77.04 | 0.00 |  |
| 2  | 设备及安装工程 | 1.07 | 0.00 | 1.07 | 1.07 | 0.00 | 1.07 | 0.00 |  |
| **第四部分** | **临时措施费** | **74.38** | **19.38** | **93.76** | **74.38** | **19.38** | **93.76** | **0.00** |  |
| 一 | 临时防护工程 | 73.43 | 19.38 | 92.81 | 73.43 | 19.38 | 92.81 | 0.00 |  |
| 1  | 水域工程防治区 | 14.92 | 1.33 | 16.25 | 14.92 | 1.33 | 16.25 | 0.00 |  |
| 2  | 陆域工程防治区 | 52.92 | 4.34 | 57.26 | 52.92 | 4.34 | 57.26 | 0.00 |  |
| 3  | 施工营地防治区 | 0.00 | 13.71 | 13.71 | 0.00 | 13.71 | 13.71 | 0.00 |  |
| 4  | 弃渣场防治区 | 5.59 | 0.00 | 5.59 | 5.59 | 0.00 | 5.59 | 0.00 |  |
| 二 | 其他临时措施费 | 0.95 | 0.00 | 0.95 | 0.95 | 0.00 | 0.95 | 0.00 |  |
| **第五部分** | **独立费用** | **58.06** | **0.00** | **58.06** | **58.06** | **0.00** | **58.06** | **0.00** |  |
| 一 | 技术咨询费 | 47.91 | 0.00 | 47.91 | 47.91 | 0.00 | 47.91 | 0.00 |  |
| 1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 22.00 | 0.00 | 22.00 | 22.00 | 0.00 | 22.00 | 0.00 |  |
| 2  | 科研勘测设计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 3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 25.91 | 0.00 | 25.91 | 25.91 | 0.00 | 25.91 | 0.00 |  |
| 二 | 工程管理费 | 10.15 | 0.00 | 10.15 | 10.15 | 0.00 | 10.15 | 0.00 |  |
| 1  | 建设管理费 | 4.05 | 0.00 | 4.05 | 4.05 | 0.00 | 4.05 | 0.00 |  |
| 2  | 工程建设监理费 | 6.10 | 0.00 | 6.10 | 6.10 | 0.00 | 6.10 | 0.00 |  |
| 3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根据实际情况不计列 |
| **I** | **第一至五部分合计** | **260.31** | **2065.26** | **2325.57** | **260.31** | **2065.26** | **2325.57** | **0.00** |  |
| **II** | **基本预备费** | **15.62** | **0.00** | **15.62** | **15.62** | **0.00** | **15.62** | **0.00** |  |
| **III** | **水土保持补偿费** | **45.02** | **0.00** | **45.02** | **45.02** | **0.00** | **45.02** | **0.00** |  |
| **IV** | **静态总投资** | **320.95** | **2065.26** | **2386.21** | **320.95** | **2065.26** | **2386.21** | **0.00** |  |